



先落实带薪休假再谈取消长假

带薪休假取代十一长假，需要营造重视休假权利的舆论氛围，树立劳动法的威信，维护工会的尊严。否则，侈谈取消十一长假不现实。

近日，多名学者在媒体上呼吁取消长假，他们均认为，应该调整集中休假制度，落实带薪弹性休假，即在已取消五一长假的基础上再取消十一长假，一时间引起广泛议论。人们担心，好不容易盼来的黄金周会不会被取消，假日福利要大打折扣(10月9日《新京报》)。

专家、学者多半在高校和科研院所就职，他们多有令人羡慕的寒暑假，又不用坐班，学者建议取消十一长假岂不是站着说话不腰疼？来自人社部的一项调查显示，目前带薪休假的落实率约为50%，落实带薪休假比较好的主要是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外

资企业，一些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落实情况相对较差。“常回家看看”已经写入了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但大量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职工未享受带薪休假，如果十一长假也被取消，在外工作的子女如何常回家看看？虽说可以选择春节，岂不是让中国式春运更加拥堵？

自1999年以来，劳动者的假期多以长假的形式体现出来。但是长假期间到处人满为患、浪费社会资源、打乱正常生活秩序……其弊端也显现出来，主张以带薪休假取代长假就是其中有代表性的声音。五一长假随之被取消，推行带薪休假制度势在必行。从理论上讲，带薪休假制度一旦实行，既可节约社会资源，百姓也可自主选择休假时间，错开人流高峰。但从十一长假客流井喷的局面来看，五一长假取消后，职工带薪休假的落实情况并不

理想。除了机关事业单位有年休假、学校有寒暑假以外，有多少用人单位能够认真落实带薪休假？

劳动法已经颁布20多年，保证劳动者休假权利是早已说滥了的话题。尽管公众对带薪年假充满权利热望，国家已经实施了带薪年假制度，可每到法定节假日，员工“被全勤”的报道总是不期而至。这说明了什么呢？带薪休假一定程度上成了吃不到嘴的画饼。

在举国上下集体休假的氛围下，仍有一些员工的休息权利被剥夺、打折；如果把职工休假权利替换成充满弹性的带薪休假，没有执法部门强势执法与劳资平等博弈，只会助长老板肆无忌惮剥夺员工休假权利。在劳动法没有得到尊重，工

会力量不强的情况下，以带薪休假取代十一长假，对机关事业单位与掌握了话语权的员工或许有什么好处，对于普通劳动者来说，带薪休假可能只是“镜中月，水中花”。

全国人民一起放长假，固然有点“被休假”的意味，但是“被休假”毕竟比“被全勤”好，看得见的长假毕竟比虚无缥缈的带薪休假让人放心。如果连十一长假也被取消，除了春节以外，许多职工恐怕就没有假期了。

因此，带薪休假取代十一长假，需要营造重视休假权利的舆论氛围，树立劳动法的威信，维护工会的尊严。只有这样，劳动者才有底气去争取带薪休假权利，长假拥挤不堪的休假氛围才会改变。否则，专家侈谈取消十一长假根本不现实。 据《检察日报》报道

我拍故我在记录的是劣迹还是美

在“我拍故我在”的旅拍时代，我们追求的，应该是在“旅游凝视”中寻找美感，美感不只在景观的美，也系于旅行者的文明水准。

“长假期间在哪个地方能一网打尽最多景点？朋友圈。”这是个段子，也是某种意义上的现实。不知从何时起，一到假期，“朋友圈杯”景点摄影大赛就会准时开始。

“无拍照，不旅游”，如今已成为不少人旅游心态的写照。很多旅游者出游的首要目的，已经不再是游览美景，而变成了拍照。对他们来说，只有拍了照，才能以此为“到此一游”存照，并在朋友圈“秀”个够。少了这个环节，他们就会觉得旅游体验不完整，浑身不自在。

拍照有错吗？当然没有。错的是某些游客拍照的方式。最近引起巨大争议的“越野车追逐藏羚羊”事件中，肇事者追赶藏羚羊的行为，就跟“拍照”有关。据他们说，他们之所以追赶藏羚羊，就是为了近距离观察拍照。

涉事游客若是抱着“只可远观”的心理拍拍藏羚羊也就罢了，可他们偏要近拍，为了近拍还追赶，因追赶造成惊吓，这就犯了“不得跟珍稀濒危野生动物近距离接触”的大忌。在这里，拍照构成了入侵，拍照者则成了“闯入者”。他们不仅闯入了不允许人随意进入的自然保护区，也闯入了规则的“禁区”。

其实，“拍照式旅游”和某些人为拍照不惜擅闯“禁区”的做法，正是社会学家约翰·厄里提出的“旅游凝视”的典型表征。在《旅游者的凝视：当代社会的休闲与旅游业》中，厄里指出，“旅游凝视”是旅游欲求、旅游动机和旅游行为融合并抽象化的结果，此处的“凝视”内生于“看”制造了意义”的逻辑，也是旅游者施加于旅游地的隐性作用力。旅游者拍摄旅游地人文事象的摄影行为以及各类旅游广告图片等，都是“旅游凝视”的具体化和有形化，旅游地由此在时间和空间上被社会性地重新构

建。

虽然听上去有些抽象，但仔细想来，这理论确实很适合阐释林林总总的旅游现象。都市里的人们为什么总想着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因为旅游凝视具有“反向的生活”性，久在樊笼里，人们希望看到那些与自己身边不一样的事物与景观，以获得愉悦、怀旧或刺激感。拍照为什么会成为旅游不可或缺的部分？因为旅游凝视具有支配性和符号性，视觉支配并组织了体验的范围，凝视是旅游体验的中心，旅游是个收集符号的过程，而拍照就是留存符号的载体。

在“旅游凝视”的理论视角下，“凝视者”其实对“凝视”的对象有着一一种占有欲。而苏珊·桑塔格在《论摄影》里说得则更直接，“拍摄就是占有被拍摄的东西。”然而，这类规训、占有和入侵，却并不能不适用于某些情境。事实上，类似“追赶藏羚羊”“攀爬雕像”这类不文明旅游行为，本质上就是旅游者的占有欲跟动物、文物保护事业的抵触。

以“越野车追逐藏羚羊”事件为例，藏羚羊链接着珍稀野生动物保护的特定情境，这一情境明显不适合游客进行“闯入式”的凝视。国家之所以为藏羚羊栖息地设立自然保护区，就是在用人与动物的隔离，给“旅游凝视”制造屏障。但那几名“作妖”的游客任由自己的猎奇欲和占有欲信马由缰，粗暴地冲破了这层潜在的“障碍物”，这才铸成大错。

再比如屡遭曝光的攀爬文物、雕塑、古树摆POSE以便拍照等问题，也是一样的道理。很多人的占有欲冲抵了应有的规则意识，将拍照快感凌驾于文物保护自觉之上。这才让“旅游凝视”嬗变成了不文明乃至违法的行为。

在“我拍故我在”的旅拍时代，我们追求的，应该是在“旅游凝视”中寻找美感，美感不只在景观的美，也系于旅行者的文明水准。我们必须遵循自然保护规则与文物保护伦理，才能正确地拍照，否则，再美的照片，也只会成为劣迹与陋习的记录存证。 据《中国青年报》报道

不能让农民工的付出得不到回报

日前，人社部印发《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将把拖欠工资“黑名单”信息纳入当地和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由相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税收优惠、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限制。

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事关广大农民工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和谐稳定，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2016年1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提出了16条具体措施。今年7月，人社部印发《治欠保支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明确用3年左右时间，实现被欠薪农民工比重逐年下降，力争到2020年实现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在相关政策指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加大工作力度，被拖欠工资的农民工数量和工资呈现下降趋势，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也要看到，这一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部分行业特别是工程建设领域拖欠工资问题仍较突出。以2016年为例，被拖欠工资的农民工仍有236.9万人，被拖欠的工资总额为270.9亿元，比上年增加0.9亿元，增长0.3%。

全面治理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关键在于健全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过去很长一段时间，有关部门曾从建立欠薪保证金制度的角度来遏制欠薪乱象，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推行工资从银行代发，企业交保证金，通过动态监控保证工资到位等。这种设计契合了源头预防的着力点，但部分行业仍然有“打擦边球”行为，原因在于保证金制度要靠行业自觉，而一般欠薪也不需要承担法律责任，导致企业没有足够的参与动力；再者，部分行业特别是工

程建设行业往往存在“层层转包”，中间环节复杂，农民工合同意识普遍不强，无法有效维护自身权益。针对企业清偿欠薪动力较弱的特点，相关部门曾多次强调完善企业守法诚信管理制度，而通过“黑名单”制度倒逼自觉性、主动性，正是将事后惩戒和源头预防相结合，形成完整的制度闭环。

此次针对拖欠工资的“黑名单”制度颇有一些亮点，如规定将劳务违法分包、转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造成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的，应将违法分包、转包单位等一并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直击某些人过去“与己无关”的心理特点，形成了有效覆盖。但也需要看到，《办法》起的是指导作用，相关工作由各地区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具体执行，而各地情况不尽相同，效果还有待观察。但有一点是肯定的，若要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形成真正“杀伤力”，关键在于惩戒要“真”，名单要“实”。对于前者，不仅要明确融资贷款、税收优惠方面的限制，甚至可参考对“失信老赖”的做法，尽力避免使联合惩戒流于形式；对于后者，要建立各部门之间违法信息的归集、交换和更新机制，督促相关部门定期公开信息，建立政府依法监管、社会协同监督、司法联动惩处的工作体系。

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工为国家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解决好欠薪问题，是实施更加积极就业政策、增加农民工打工收入、增进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举措。杜绝拖欠农民工工资，不仅要建立一个协调解决欠薪问题的、通行无阻的“横向网络”，还要发动全社会关心关爱农民工，决不能让广大农民工的辛勤付出得不到回报。

据《南方日报》报道